

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

楚雄州第二人民医院康复医疗设备一批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补遗通知

各投标单位：

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发布招标公告，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发售招标文件，现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：

一、开标时须携带如下证明文件到现场核对

- （一）营业执照副本（扫描件加盖公章）；
- （二）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资格证明书原件（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- （三）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授权委托书原件（授权代理人参加的提供，附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- （四）参会代表（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授权代理人）身份证原件
- （五）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。

二、投标文件份数

正本壹份，副本贰份，电子版一份。

三、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

投标文件应密封在密封袋中，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印章或密封章，并保证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完好无损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密封袋上需写明（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），投标文件在
2024 年 月 日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。

采购单位： 楚雄彝族自治州第二人民医院

代理机构： 楚雄厚鑫招标有限公司

